

证券代码：002512

证券简称：达华智能

公告编号：2021-066

##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福米产业园建设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福米产业园建设项目的议案》，现将项目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投资情况概述

#### 1、投资项目概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决议通过《关于公司签订合资协议暨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公司与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福州市长乐区城市建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了福建福米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米科技”）。为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福米科技未来的业务增长需求，福米科技投资建设的福米产业园项目，位于福州市滨海新城临空经济区规划占地面积259277.1平方米，项目地块规划建筑面积456326.8平方米。项目总投资估算共计303,290.98万元。

#### 2、履行审议程序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1年12月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福米产业园建设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福米科技投资该项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3、其他情况说明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 1、建设目标

本建设项目主要目标通过公司的现有资源，引进包括主控模组及智慧显示终端和偏光片贴片在内的业务线。整合福米产业园现有偏光片、智能终端等环节，形成完整的光电显示产业链，将福米产业园打造成为一个智慧、高效、科技的创新产业园。

本项目的建设可加快福州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同时可集聚相关规模企业，在园区及周边区域形成规模经济的光电显示科技产业集群。

### 2、建设内容

福米科技规划在福州市滨海新城临空经济区建设相关业务线，规划占地面积 259277.1 平方米(A、B、C 项目地块)，项目地块规划建筑面积 456326.8 平方米。场地建设方案主要包括土地调研、工程规划设计、土建施工、幕墙施工、内部结构施工、机电设备安装、生产设备安装与调试、工程验收、内部精装施工、竣工投入使用等环节。

### 3、投资规模

项目总投资估算共计 303,290.98 万元，其中工程建设及设备申购费用 288,433.55 万元，项目建设及其他费用 415 万元，预备费 14,442.43 万元。

### 4、经济效益分析

通过对本项目财务评价结果的分析，可以看出本项目投资回收期合理，投资风险可控，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本项目由于福米科技拥有成熟的商业模式与企业资源，能够保证项目尽快步入正轨，因此投资回收期（税后）为 7.29 年，符合市场规律且高于制造类企业 10 年左右的平均回收期。同时项目年均利润（税后）为 3.62 亿元，内部收益率（税后）达到 12.06%，属同行业较高水平。所以从经济效益来看，本项目具有可行性。

### 三、本次投资目的、存在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 1、投资目的

福米科技将整合现有资源，发挥龙头企业带动优势，形成完整的大屏制造产业链。通过整合制造高清大屏的关键原材料，以供应链为媒介，抓住 5G18K 时代高清大屏的产业机遇，与各合作主体将福米产业园打造为全球知名的光电显示基地。建立福米产业区，将对区域产业发展起到引领和辐射作用，推进领域产业链上、中、下游环节的形成与完善，促进领域产业的技术整合，并依托高端科技，形成未来科技产业园，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竞争力。

#### 2、存在风险

本项目的其他可预见风险主要来自于政策、市场、经营管理、财务和人才等方面。针对这些风险，公司已经制定了相应的对策措施，尽可能将项目风险降至最低。

#### 3、对公司的影响

本项目对公司未来业务布局与发展具有积极推动作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效益将产生积极影响。

公司将根据项目后续进展情况，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备查文件

#### 1、《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州达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八日